

萬能科技大學

專題研究計畫兼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

107年6月14日研究發展及產學合作審查小組會議訂定，自107年8月1日起生效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博士班研究生		碩士班 研究生	大專 學生	講師級	助教級
未獲博士候 選人資格者	已獲博士候 選人資格者				
最高以不超過 30,000元為限	最高以不超過 34,000元為限	最高以不超 過 10,000 元 為限	最高以不超 過6,000元為 限	6,000元	5,000元

本表使用說明：

- 1.本表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107年5月23日科部綜字第1070034020號函規定辦理。
- 2.自107年8月1日起，凡提送科技部之計畫申請案，計畫主持人聘任兼任助理薪資，若不符合本標準，科技部將退件不予受理。
- 3.表列數額為每人每月支給兼任助理費用標準。
- 4.本表適用科技部計畫，如其他補助機關另有規定，則依該補助機關相關辦法辦理。